

岳飞所犯何“罪”？

千古之下，人们在嗟叹之余，发现诸如干涉立储，犯上抗命，反对议和，坐拥重兵这些理由似乎没有一条能单独证明“岳飞必须死”这一结论。在冤案存在多处疑点，历史细节已经不可能还原的情况下，多重因素合力成了人们能够接受的唯一解释。

对岳飞的死，史书多有记载，且正史野史几乎一致地认为是秦桧害死岳飞。

史书记载，岳飞蒙冤时，当时另一著名将领韩世忠闯进相府见秦桧：“岳飞到底有什么罪，你要害他？”秦桧回答：“其事莫须有。”此时秦桧大权在握，有恃无恐，一句话就把韩世忠给打发了。这也成了奸相秦桧迫害岳飞的直接证据。

史料称，秦桧给岳飞罗织了三条罪名，第一条罪名，说岳飞在军中抱怨，国家没救了，皇上不修德。这叫“指斥乘舆”批评皇帝。第二条罪名，岳飞在撤军时间张宪“这天下事应该怎么办啊？”张宪回答：“您想怎么办就怎么办。”第三条罪名，岳飞跟张宪说：“我跟太祖爷一样，都是32岁当节度使。”这三句话，分开看是没什么问题的。但连起来听，却给人无限的想象空间。历史学讲究“剪刀+糨糊”，秦桧对此自是熟练，把这三句话粘在一起就是——岳飞想取而代之。这样岳飞想不死都难了。

秦桧为什么要害岳飞呢？一说，岳飞是抗金的主战派，秦桧是主和派。政见不同，官场倾轧，打击异己，实现自己的政治目的巩固权势地位，当然得迫害主要政敌的主战派岳飞。二说，秦桧是汉奸，是金兵在南宋的卧底。这有史为证，秦桧，宋徽宗政和年间中进士，曾任御史中丞，并主张与金国作战。靖康二年（公元1127年）随徽、钦二宗等被俘至北方，转而鼓吹合议，成为金太宗弟挾懶的亲信。建炎四年（公元1130年）秦桧被

岳飞为何难逃一死

◆ 彭君操

挾懶遣归以为内应。正因此两点，秦桧是陷害忠良岳飞的元凶被坐实，也被永远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。

“青山有幸埋忠骨，白铁无辜铸佞臣。”杭州栖霞岭东南麓埋葬着南宋民族英雄岳飞的遗骨。墓旁有四尊跪像，为首的便是一代奸相秦桧。忠奸真伪的鲜明对照，传达的是忠臣流芳百世、奸臣遗臭万年的历史理念。

害死岳飞的主谋是谁？

近代以来，随着还原历史真相的思潮渐起，为秦桧翻案的文章也日益增多。我国近代“史学四大家”之一吕思勉，在其1923年所著的《白话本国史》“论秦桧和岳飞”就直接为秦桧鸣不平。书中写道，“和议在当时，本是件必不能免的事。然而主持和议的秦桧，却因此而大负恶名，真冤极了。当议割三镇的时候，集百官议延和殿，主张割让的七十人，反对的三十六人；秦桧也在三十六人之内。”可见秦桧开始是不主张议和的。后又论述了撤军缘由，“诸将自夸雄豪，刘光世、张俊、吴玠兄弟、韩世忠、岳飞，各以成军，雄视海内……靡稍惟其所赋，功勋惟其所奏；将版之禄，多于兵卒之数；朝廷以转运使馈饷，随意诛剥，无复顾惜，志意盛满，仇疾互生。……其后秦桧虑不及远，急于求和，以屈辱为安者，盖忧诸将之兵未易收，浸成疽赘，则非特北方不可取，而南方亦未易定也。”作为宰相的秦桧，眼见各路军马渐成军阀之势对朝廷产生威胁，自然会对皇上进言“撤军议和，削兵权”以保皇权，这是他的职责所在。

可见，说秦桧是迫害岳飞的主谋

确实有些冤，况且，作为宰相的秦桧要杀封疆大吏的岳飞，没有高宗的首肯，是万万不可能的。

其实，在明代就有人为秦桧鸣冤，明代诗人文征明的词作《满江红·拂拭残碑》写道：“岂不念，中原蹙；岂不惜，徽钦辱。但徽钦既返，此身何属？千古休夸南渡错，当时只怕中原复。笑区区一桧亦何能？逢其欲。”词中直接点明，秦桧只不过是“奉帝旨”而已。因为古代史家都有“为圣君讳”的传统，所以后来正史少有为秦桧鸣屈的。有趣的是，共和国的开国领袖毛泽东，对岳飞冤案也有过点评：“主和的责任不全在秦桧，幕后是宋高宗。高宗不想打，要先‘安内’，不能不投降金人。是赵构自己承认‘讲和之策，断自朕意，秦桧但能赞朕而已。”这样，历史真相基本清楚了：迫害岳飞的主谋是宋高宗赵构，秦桧只不过是犯和帮凶。为什么高宗一意孤行，非要同金国议和不可呢？原因在吕思勉的书中和文征明的词中都做了说明。吕思勉在书中提到，抗金的各路兵马包括岳飞都已成军，雄视海内。熟悉宋史的人应知道，这在“重文轻武、偃武修文”的宋朝是不可想象的。尤其对缺乏军事才干、少威寡信的宋高宗来说，在内心深处，对军人可能的尾大不掉、拥兵自重充满疑虑和恐惧。所以，在岳飞打了胜仗后见好就收是个不错的选择。

文征明的词指出了另一层原因，赵构作为宋徽宗的第九子，即位于靖康之难的非常之秋。父兄二人虽然被掳到北方，但如果自己积极主战，他们仍存在回銮的可能性。一旦这种可

能成为现实，他这个非常之秋即大位者便会陷入尴尬的境地。为自利自保计，议和当然是不二的选择。而金国设置的议和的前提是：除掉岳飞。有史料记载，在双方暗中和谈时，兀术曾给秦桧写信：“你天天和，但是岳飞却意图北伐，你方诚意何在。”在一心求和的宋高宗面前，岳飞当然没有求生的可能了。

历史的偶然还是必然？

岳飞死于宋高宗赵构之手，这无疑问。但这仅是一个偶然事件，还是一种历史的必然呢？

《诗经·小雅·北山》：“溥天之下，莫非王土；率土之滨，莫非王臣。”封建王朝皇权的无上威严和“君为臣纲，一言九鼎”的集权体制，让人产生“羡慕嫉妒恨”的感受。为争皇权自然引无数“英雄”竞折腰，为保皇权当政者也是不择手段。通观中国历史，不难发现，在“胜王败寇，赢者通吃”的运行机制下，从春秋战国到晚清的2000多年，中国历史就是一部血雨腥风的皇权争夺与皇权保卫史。每朝每位皇帝上唯一的核心工作就是保卫皇权，不让皇权旁落不让江山改姓。“功高震主、坐拥重兵”是每位臣子之大忌，往往引来杀身之祸，这在哪个朝代都不例外。对皇权的潜在威胁，当政者更是从不敢手软，“宁可错杀一千，也绝不放走一个”。

宋高宗并不是一个愚蠢无能的皇帝，不然不可能在北宋全面崩溃的情况下临危受命，建立并巩固了南宋王朝。高宗很清楚“自毁长城”的后果。面对金国被岳飞打趴下，提出议和的建议，他选择了见好就收接受金

国的条件与金国罢战议和。

这大概因为他想通了三个问题，第一个问题是“岳家军真能消灭金军吗？”岳家军确实取得了一些胜利，但金兵的损失也没有到伤筋动骨动摇国力的地步。南宋初创，战争中百业凋敝，国力不强，拿什么去消灭金兵呢？显然没有把握。

第二个问题，与淮西兵变类似的事件会再次发生吗？发生了怎么应对？绍兴七年（公元1137年）三月，刘世光退休后，他所带领的淮西军各部互不隶属，矛盾日显，朝廷无法驾驭，最终其旧部叛变，掳走大量官员、百姓投降伪齐。这就是淮西兵变。当前的局面并没有多大改观，朝廷对各路军马的驾驭能力依然很弱，无法应对淮西兵变的类似事件更无法承受又一次淮西兵变的后果。

第三个问题，岳飞是个忠臣，但他的部下呢？会不会也来次“黄袍加身”？岳飞的“岳家军”有十万之众，兵力最强财力最厚，名义上是王师，实际上是私家军，各级军官对岳飞的忠诚度比对朝廷还要高，潜在隐患很大。何况当时岳飞“干涉立储，犯上抗命，反对议和，坐拥重兵”条条属实，条条都对皇权存在莫大的潜在威胁。通过全盘权衡，相比于屈辱的和约，保卫皇权当然更重要。想通这些，高宗自会作出“正确”的决定，趁着宋军占了一点优势，赶紧和谈。对于岳飞来说，当然就是悲剧了，而且，他在战场上取得的胜绩越大，距离自身的悲剧性结局就越近。客观地说，放在哪朝哪代哪个皇帝都会这样决断。

岳飞的悲剧在于他的个性，不管岳飞怎么想怎么忠义，但他的存在已经对皇权产生了威胁，在皇权至上不容任何侵犯的体制下，他的悲剧是必然的，或者说他终究摆脱不了体制的魔咒。前面的赵朔后来的袁崇焕也是如此。

摘自《看世界》2013年17期

感谢生命的美意

廖智



重心，瞬间就倒下来了，我人刚刚翻过去，轮椅就整个儿砸在了我的背上。所有的人都吓坏了，全跑过来看我。可我居然没有受任何一点伤。

21. 摔倒是非常平常的一件事

我想像个正常人那样生活，但生活上的困难层出不穷，心灵的孤独更是无暇去思考，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对正常人来说很简单的事，到我这儿就困难很多倍。比如，一个人坐车。有一次，我带着行李箱等一大堆东西，在成都火车站赶火车。成都火车站很难走，有很多上坡下坡的楼梯，那天又下雨，我走到一个垃圾箱旁边的时候，因为路面上有一些乘客们带进来的雨水，我一脚踩滑了，“啪”地就跌倒了。垃圾箱被我带翻了，我整个人躺在一堆垃圾里。最糟糕的是，很多人从那边路过，没有一个人来扶我。

刚开始做假肢的适应性训练时，摔倒是非常平常的一件事。起初，我很害怕，也很惊慌，因为每次我都摔得非常痛，摔得很惨烈，几乎都会挂彩。在厕所摔的那一次，我的下巴受了很明显的伤。还有一次，下着大雨，我在楼底下踩到了青苔，一下子就滑倒了，当时痛得连舌头都吐出来了。那次摔得很严重，右腿的骨头差点就出了问题。

可摔了以后，我也不能告诉身边的人，怕他们会担心，以后更不放心我独自出门了。但一个人出门就是我的目标，我不希望以后上哪儿都需要人陪着。为了这个目标，我就一直摔摔摔，直到摔出了经验。快要倒下的一瞬间，我可以非常快地变换姿势，让自己的身体尽可能不受伤。

第一次我发现自己能够做到这一点，是在练习一段舞蹈的时候。当时给我设计的舞蹈动作，是要扶着轮椅的背，然后整个人竖着翻过去，翻完之后就躺地一字马。这段舞蹈是双人舞，本来我的舞伴是坐在轮椅上的，我翻过去的时候可以扶着轮椅的两边，他顺便还能扶一下我的腰。但那天练习的时候，我是自己一个人在训练。我妈妈在旁边，没有人坐在轮椅上。等到做翻越的动作的时候，因为轮椅上没人压着，整个轮椅失去了

重心的时候，我就开始有意识地锻炼身体。有时候在跳舞的过程中，我会扶着舞伴，或者扶着把手，去试一些动作，假设自己这样摔下去会怎么样。我扶着他，掌握那一种感觉，边做边想：如果我这么摔下去，会把哪些部位摔到，那我的手应该怎么放，我摔下去的那一瞬间，可以保护到哪些重要的部位。就这样，我开始有了经验，在参加《舞出我人生》节目的时候，我跟杨志刚排舞，在轮椅上摔了三次，每次都是轮椅直接倾斜，整个人就翻过去。虽然他们都吓坏了，但我把自己保护得很好，没有一次受伤。因为我知道在摔的一瞬间，就要很快把腿全部收回去，借助轮椅来保护我自己。换成别人不一定能做到，因为一般人没有这个收腿的意识。而我对我的腿很了解，如果不收腿，小腿残留的那部分肯定会撞在地上，那样我就必然会受伤。所以我下意识利用周围的环境来保护自己，连摔三次都没有受伤，他们觉得很惊奇。

雅安地震发生的那一天，我正好在家休息。刚把电脑打开，我就感觉到房子在晃，接着就听见爸妈的叫声。我一下子就愣住了，仿佛明明已经结束噩梦，再一次骤然降临。我惊惶地跟着爸妈一起往楼下冲。到了楼底下，才看到街上都是人，整个小区的人都出来了，茫然地看着彼此。刚刚的动静就像是一场幻觉。但没有人敢回楼里去。我们茫然地在街上徘徊，直到走不动了才陆续回家。

15. 马铃叮当

时间虽紧，可刀二羊还是给老枯巴和芒果寨的乡亲们买了一些礼物，按约定时到达集合地。艾蛟已在一棵老榕树下翘首以待。

一辆有木制顶棚的马车赫然在目。艾蛟穿一件中国那边正时髦的草绿色军服，绿军帽，但下身竟不伦不类地系了条笼基！赶车人已坐在车前了。艾蛟介绍说，这位老爹是老缅，会说云南话。车厢里面码着几只大包，是艾蛟的货；厢壁上挂着一个大火烟筒。

两人上车坐稳，那老缅就用响了马鞭。老马开步，头一扬一扬，脖子上的铃铛“丁零、丁零”。艾蛟伸手拿来水烟筒，从荷包里掏出烟丝，用打火机点着，嘴巴朝筒口一贴，“唵噜噜”的声音响起，那神情很是陶醉；吸了一会，朝刀二羊：“老哥，要不要来一口啊？”口气里透着亲昵。

刀二羊见那烟丝黄蜡蜡的透着油亮，看上去的确诱人，就不由自主地伸手接过。他学着艾蛟的样子深吸一口，顿觉一股有淡淡甜味的香气沁心入肺。想不到吸这水烟竟有如此美妙的享受，刀二羊对艾蛟的警觉放下了几分。

老马的耐心极好，迈着一成不变的步子走着。道路两边的树木一棵接一棵地从车旁闪过。刀二羊忽见艾蛟从腰间抽出一把雪亮的匕首，伸手在路边一棵大树上划了一刀，还把缠绕在大树上的野山藤呼啦啦地扯下了一片。他忽然心里一紧，这家伙是在做记号引同伙前来抢劫？可艾蛟不可能知道他身上藏着宝贝啊；那么抢他的钱？那块石头卖了五千美金，旅店老板很可能跟艾蛟讲了。钱，他分装在几个贴身的口袋里；可宝贝更重要，他是用布条扎在胸口的。此刻正巧艾蛟叫停车下去解手，车夫正背对着刀二羊。眼明手快，他迅速地取出“宝贝”，将它塞进了水烟筒里。

“丁零丁零”，马车重新上路。回望来时路，已无踪影，只有同样的林海、崖壁、山路在身前后起伏。“嘿，老哥，想什么呢？”艾蛟神态轻松。“我在想，天黑前能到边境了吧？”刀二羊回答。艾蛟“噗”的一声笑：“今晚在马车上睡一觉，明天早上兴许能到。”“要赶夜路？”刀二羊不由得紧张起来。

“心里发毛了吧？”艾蛟似乎很得意，“告诉你，这匹老马有一双夜眼，野物过来，他会嘶叫；再说，车上有猎枪，我还带着匕首呢！”刀二羊不好再说什么。入夜，一棵棵大树和一丛丛毛竹投下一团团黑魆魆的墨影，在老马的背上晃动涂抹。刀二羊有些困，睡意朦胧中，忽听一阵激烈的枪声响起。还没回过神来，一群人策马风驰电掣而来。他们不由分说便将刀二羊五花大绑起来，身上的美元全给搜走了；他随身带的东西也被翻了个遍。艾蛟和赶车人也都都被绑了起来，可刀二羊看见艾蛟的货没动，包括那根水烟筒。

老缅的长指甲里藏着刀片，绑匪走后，他先割断了捆绑自己的绳子，接着又替艾蛟和刀二羊松了绑。艾蛟对刀二羊露出一脸歉意：“真没想到会遇上土匪，让你受了这么大的损失。”刀二羊无可奈何地说：“唉，命该有此一劫。”话是这么说，他心里痛得要死。没了美元，意味着他无法走出国门了。呆在芒果寨，让他如何研究和解密宝贝？

马车继续向前。快到边境线了。刀二羊已认出这是他出境时走过的道路。他知道再往前转过一个山坳，便是缅共游击队占据的村寨。村寨后面有一条湍急的小河，就是界河。河上有一座竹桥，对面的桥墩有中国的边防检查站。游击队里一位姓官的连长，边防队的白连长曾把他带到芒果寨来，让刀二羊为他治过病。

“能安全过去吗？”艾蛟突然问刀二羊。刀二羊朝艾蛟望了一眼：“你没有通行证？”艾蛟凑到他身边，压低了嗓门：“通行证是有，不瞒你老哥，我这次还带了一点特产……”刀二羊一愣——游击队将鸦片叫特产，他是知道的。敢情这家伙是毒品贩子！艾蛟又说：“如果你能帮忙过关，你的损失我全部补偿。我带的钱刚才没被抢走，也是美元。”

刀二羊的心扑扑乱跳。艾蛟的话意味着五千美元可以回来，他出国有望了！可付出的代价是——跟毒品贩子同流合污！他不甘心啊！那么拒绝他，揭发他？也不行，艾蛟有枪；还有宝贝还装在他的水烟筒里呢！刀二羊垂着脑袋闷声不响。艾蛟知道他胜利了。



竹林

魂之歌